

#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完成过户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:

- 甘肃亚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亚特集团”）与上海豫园旅游商城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豫园股份”）协议转让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份事项已于 2020 年 8 月 3 日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过户登记确认书》。
- 股份过户完成后，豫园股份将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52,177,9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9.99998%，为公司控股股东。

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过户登记确认书》，亚特集团与豫园股份协议转让公司股份事项已完成过户登记手续，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本次协议转让基本情况

#### 1. 本次协议转让情况

亚特集团于 2020 年 5 月 27 日、7 月 6 日与豫园股份分别签署《股份转让协议》《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》，以协议转让方式将其持有的 152,177,900 股公司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9.99998%，以 12.07 元/股的价格转让给豫园股份，本次交易总价款为 1,836,787,253 元（大写：壹拾捌亿叁仟陆佰柒拾捌万柒仟贰佰伍拾叁元整）。详情请阅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8 日、7 月 7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和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证券时报》的《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签署<股份转让协议>暨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

人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0-022）、《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签署<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>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0-029）及《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（股份减少）（修订稿）》《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（股份增加）（修订稿）》。

## 2. 股份质押及解质情况

根据亚特集团 2020 年 5 月 27 日、7 月 6 日与豫园股份签署的《股份转让协议》《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》约定，亚特集团于 2020 年 7 月 23 日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73,268,000 股质押给豫园股份，2020 年 7 月 27 日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78,909,900 股质押给豫园股份，并办理了相关手续。详情请阅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4 日、7 月 28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和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证券时报》的《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0-033）、《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继续质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0-034）。

2020 年 7 月 31 日，豫园股份、亚特集团将上述质押股份全部解除质押并办理了相关手续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豫园股份持有的公司股份未处于质押状态；亚特集团持有的公司股份 52,000,000 股处于质押状态，质押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0.25%。

## 二、股份过户情况

1. 2020 年 8 月 3 日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《过户登记确认书》，亚特集团与豫园股份协议转让股份事项已完成过户登记，股权变动日期为 2020 年 7 月 31 日。

2. 本次股份协议转让过户前后，豫园股份、亚特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本次股份过户前		本次股份过户后	
	持股数（股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持股数（股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
豫园股份	0	0.00000%	152,177,900	29.99998%
亚特集团	261,575,665	51.56639%	109,397,765	21.56641%
合计	261,575,665	51.56639%	261,575,665	51.56639%

### 三、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变更的情况说明

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，豫园股份持有公司股份 152,177,9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29.99998%，为公司控股股东。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郭广昌先生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8 月 4 日

#### ● 报备文件

1. 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过户登记确认书》